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武翔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魏华鹏

项 目 负 责 人: 王承志

填 表 人 : 王承志

建设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18105365755

传真:

邮编:262600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
6699 号

编制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 0536-8981150

传真:

邮编: 261031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 2009 号寒
亭高新技术产业园 6 座 3 楼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朐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主要产品名称	金典纯牛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8880t 金典纯牛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8880t 金典纯牛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4 月 19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4 月 20 日		
调试时间	2024 年 5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8 日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 临朐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77.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15 万元	比例	2.6%
实际总概算	577.0 万元	环保投资	15 万元	比例	2.6%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 2015.1.1 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正, 2018.10.26 实施);</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 2018.1.1 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 2020.9.1 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 实施);</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2.29 修改, 2012.7.1 实施);</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018.05.16);</p> <p>(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p>				

告（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

（9）《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10.01）；

（10）《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2015.06.04）；

（11）《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12）《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11.30修订，2019.01.01起施行）；

（13）《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2016.09.30）；

（14）《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1996.12.14实施，2018.11.30修正）；

（15）《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12.1实施，2020年11月27日修正）；

（16）《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11.1实施，2018.11.30修正）；

（17）《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04.1.1实施，2018.1.23修正）；

（18）《山东省清洁生产促进条例》（2010.11.01实施，2020.11.27修订）；

（19）《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通知》（鲁环函〔2011〕417号，2011.6）；

（20）《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号，2006.7）；

（21）《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鲁环函〔2012〕493号，2012.9）；

（22）《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

	<p>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3〕4号，2013.1）；</p> <p>（23）《潍坊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1.31发布，2018.5.1实施）；</p> <p>（24）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规范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2018.01.10）；</p> <p>（2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2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p> <p>（27）《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境部令第11号）；</p> <p>（28）《关于下放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权限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工作的通知》（鲁环函〔2018〕261号，2018.4.26）；</p> <p>（29）《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4.2）；</p> <p>（30）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关于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审表字〔2024〕45号，2024年04月19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排放标准：有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速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氨 8.7kg/h、硫化氢 0.58kg/h、臭气浓度 6000（无量纲））；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排放限值要求（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臭气浓度 20（无量纲））。</p> <p>（2）废水排放标准：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 and 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收水质要求（pH值 6.5~9（无量纲）、COD：500mg/L、氨氮：45mg/L、悬浮物：400mg/L、BOD₅：300mg/L、总氮：70mg/L、磷酸盐（以P计）：8mg/L、动植物油类：100mg/L）。</p>

(3) 噪声排放标准：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区排放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 固体废物标准：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相关要求。

表 1-1 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有组织	氨	8.7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
	硫化氢	0.58kg/h	
	臭气浓度	6000（无量纲）	
无组织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废水	pH	6.5~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 and 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收水质要求
	COD	500mg/L	
	氨氮	45mg/L	
	悬浮物	400mg/L	
	BOD ₅	300mg/L	
	磷酸盐（以 P 计）	8mg/L	
	动植物油	100mg/L	
	总氮	70mg/L	
噪声	昼间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排放标准
	夜间	50dB(A)	

表二、工程建设概况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概况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乳制品（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生产及销售；饮料（含乳饮料、强化维生素 AD 钙含乳饮料、营养强化酸奶饮料）生产及销售；冷冻饮品生产及销售等。公司现有产品主要有调制灭菌乳、常温酸奶、QQ 星营养果汁酸奶、谷物奶等。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年产 15 万吨液态奶及 2.1 万吨冷饮项目》等 16 个项目。为满足多元化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事业部计划投资 577.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对《潍坊伊利扩建超高温灭菌奶项目》（2014.08.26 编号 140806）中的 4 条 A3/CF-200mlSQ 常温酸奶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全部改造为 4 条金典纯牛奶生产线，实现年产利乐钻金典奶（1*12*200ml）38800 吨的生产能力。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委托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4 月 19 日，该项目取得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的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临环审表字（2024）45 号”。本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5 月 5 日竣工，建设规模为年产 38800 吨利乐钻金典奶（1*12*200ml）。

本次验收内容为“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本项目位于液态奶 2 车间内，该车间占地面积 4384 平方米，车间内分区有前处理间、灌装间、包装间、液态奶成品库等，其中技改区域主要涉及前处理间、灌装间等。本项目利用原有前处理巴氏奶膜过滤出料线、无菌罐、灌装设备、后段吸管机等 83 台（套），新购置 1 台超高温和 4 台待装罐设备，共计使用设备 88 台（套）。项目产品产能为年产利乐钻金典奶（1*12*200ml）38800 吨。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环境部令第 11 号），该项目属于重点管理。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针对于本次技改内容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许可证编号为 91370724556702817E001C。

该项目计划调试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8 日，2024 年 5 月 8 日正式开始调试。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

和要求，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6 月 2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监测，并形成验收检测报告。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1.2 项目地理位置与周边敏感点

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项目中心东经 118°29'16.433"，北纬 36°30'16.422"）。平面布置功能区明确，交通便利，建筑构筑物布置规范。项目所在厂区东侧隔西环路为文泰苑、城关中学、城关小学，南侧为空地，西侧隔道路为山东万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侧隔胸山路为西城御苑。

根据环评文件要求，项目未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本次验收期间，通过现场调查发现，与环评阶段相比，本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没有变化。周围环境敏感点见表 2-1，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件 1，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件 2，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件 3。

表 2-1 敏感点分布情况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西城御苑	N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文泰苑	E	100	
	城关中学	E	100	
	城关小学	E	100	
	上石埠村	N	270	
	李家庄	S	250	
	孙家庄	ES	250	
	纸坊村	WS	340	
	郑家庄村	WN	440	
	河崖村	ES	320	
地下水	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米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生态环境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无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2.1.3 项目组成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环保工程和公用工程五部分组成，实际建设与变更情况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

项目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液态奶 2 车间	本项目占地面积 4384m ² 。将车间内原有 4 条 A3/CF-200mlSQ 常温酸奶生产线改造为 4 条金典纯牛奶生产线，新增前处理超高温、待装罐等设备 5 台/套。	依托现有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办公区	液态奶 2 车间内，总建筑面积 144m ² ，用于车间日常办公。	依托现有	同环评
	CIP 间	液态奶 2 车间内，建筑面积 504m ² ，用于设备清洗。		同环评
	收奶区 2	液态奶 2 车间北侧，1 座，建筑面积 1344m ² ，设置有储存系统、原奶接收与储存系统。		同环评
	餐厅	2 座, 1 座建筑面积 745m ² 、1 座建筑面积 483m ² 。		同环评
	实验室	液态奶 2 车间内，建筑面积 270m ² 。		同环评
储运工程	成品库	液态奶 2 车间内，建筑面积 14660m ² ，用于成品的临时存放。	依托现有	同环评
	室外浓酸罐	浓酸罐为硝酸储罐，容积 20m ³ ，用于 CIP 清洗系统用的低浓度硝酸溶液的配制。		同环评
	室外浓碱罐	浓碱罐为液碱（氢氧化钠）储罐，容积 20m ³ ，用于 CIP 清洗系统用的低浓度碱液的配制。		同环评
	原辅料库、包材库	液态奶 2 车间内，建筑面积 800m ² ，用于原料等的存放。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酸碱配置用水、清洗用水、循环冷却水补充水。CIP 系统酸碱配制用水为软水、酸碱清洗后用软水冲洗。软水制备：多介质过滤+软化+精密过滤，最大制备能力为 250t/h。新鲜水由临朐县自来水公司供给。年用水量 50196.17m ³ 。	依托现有	同环评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稳定后与 RO 浓缩废水、CIP 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和蒸汽冷凝水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环评
	供热	本项目生产用热为蒸汽加热，用量为 5000t/a，由临朐县西城热电有限公司供应。办公室取暖由空调提供。		同环评
	供电	由临朐县供电公司供给。年用电量 620 万度。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稳定后与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弥河。	依托现有	同环评

废气治理	污水处理站废气密闭收集，经“预湿洗涤+生物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同环评
固废治理	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反渗透膜、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后外售处理，滤渣、不合格品（液体）、静乳分离杂质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实验室废液和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同环评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处理、隔声，消声等措施。		同环评
环境风险	依托厂区已建 2 座事故水池，1 座 687m ³ ，1 座 1500m ³ 。		同环评

2.1.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主要用途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超高温	12T/H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新增
2	利乐缓存机	ACHX10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	链条式输送机	利乐/PC23/	前处理	4	4	同环评	利用原有
4	离心泵	LKH-20/120-SSS-SMS-3kWEPDM	前处理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5	离心泵	LCP-25/205-SSS-SMS-11kW-EPDM	前处理	4	4	同环评	利用原有
6	转子泵	中储系统-3(酸奶)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7	离心泵	LCP-25/190-SSS-SMS-5.5kW-EPDM	前处理	3	3	同环评	利用原有
8	液环泵	MR-300/240-SSS-SMS-15.0/17.0kW-50/60Hz	前处理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9	离心泵	LCP-25/190-SSS-SMS-7.5kW-EPDM	前处理	5	5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0	板式换热器	MS10-SR-raw milk cooling 30,000l/h	前处理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1	收奶及原奶存储系统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2	巴氏奶中储系统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3	待装系统-3 酸奶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4	前处理 CIP 系统—酸奶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5	浓酸碱系统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6	管式换热器	THE, CIP 1	前处理	3	3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7	均质机	30 for 35 000L/H LAC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8	分离机	Centri H55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19	巴氏杀菌机	10-M35, up to 35 000 l/h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0	降膜蒸发器	/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1	巴氏系统-1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2	巴氏奶储存系统	阀管路成套系统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3	高剪切配料罐	12T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4	配料罐	20T	前处理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5	收奶小罐	/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6	低温储槽	5m ³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7	无菌罐	20t	前处理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8	30000L 待装罐	Φ 3200mm×3750mm	灌装	4	4	同环评	利用原有
29	灌装机	A3CF200	灌装	4	4	同环评	新增
30	缓冲平台	/	后段设备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1	紫外水冷激光打码机	10W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2	激光机	10W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3	分箱器	120W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4	安慕希产品质量追溯系统	二维扫描	后段设备	1	1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5	工控机	PDT-YLGD02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6	全自动高速礼品箱智能装箱机	DZXL 30/12K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7	连板输送机（常温酸奶小箱装大箱机）	ART-MPS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8	开箱封底机（常温酸奶小箱装大箱机）	ART-MPS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39	直接坐标装箱机（常温酸奶小箱装）	小箱装大箱	后段设备	2	2	同环评	利用原有

	大箱机)						
40	双链轨道输送机 (常温酸奶小箱装 大箱机)	小箱装大箱	后段设备	2	2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1	折盖封箱机(常温 酸奶小箱装大箱 机)	小箱装大箱	后段设备	2	2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2	控制系统(常温酸 奶小箱装大箱机)	小箱装大箱	后段设备	2	2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3	码垛机	24000包/h	后段设备	1	1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4	分包机	/	后段设备	2	2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5	储气罐	0.6m ³	后段设备	1	1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6	气化器	100m ³ /h	后段设备	1	1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7	双氧水罐	1000L, 316 材质单层罐	后段设备	1	1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8	双氧水自动添加系 统	阀管及成套系统	后段设备	1	1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49	纸路扭转装置	200*100*165	后段设备	3	3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50	服务器工业电脑	IPC-610L	后段设备	1	1	同环 评	利用 原有
合计				88	88	同环 评	

2.1.5 主要原辅材料供应及年需用量

该项目的主要原辅材料如下表所示。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名称	包装规格	形态	年用量					最大存量	来源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年用量		
					试生产使 用量	试生产 负荷	年工作 时间			
1	生牛乳	罐装	液态	40950.4t	112.8t/d	88.0%	320d	41018t	400t	外购
2	硝酸 (60%)	罐装	液态	77.76t	0.215t/d			78.2t	24.71t (按罐 体积折算后)	外购
3	氢氧化钠 (30%)	罐装	液态	388.8t	1.07t/d			389t	5t	外购
4	包材	托	固态	190512 千包	523.9 千 包			190509 千包	/	外购
5	纸箱	捆	固态	1994544 个	5485 个			199454 5 个	/	外购
6	礼品箱	捆	固态	15940800 个	43837 个			159407 27 个	/	外购

2.1.6 主要产品

本项目主要产品见下表。

表 2-5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试生产产量	试生产负荷	年工作时间	生产量
1	金典纯牛奶	38880t/a	107t/d	88.0%	320d	38909t/a

2.1.7 职工人数及生产制度

本项目利用车间现有员工，不新增劳动定员，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69 人，工作制度为三班制，每班平均 12 小时，年工作时间 320 天。

2.2 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车间未单独安装水表，其用水量无法具体统计。本次验收给水、排水和水平衡参考环评中数据。

(一) 给水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由临朐县自来水公司供给。生产用水包括清洗用水，循环冷却水补充水。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生活用水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按 50L/人·天计算，项目劳动定员 69 人，全部由现有定员调配，本次不新增。年工作天数 320 天，则生活用水量约为 1104m³/a (3.45m³/d)。用水为新鲜水。

②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包括清洗用水、循环冷却用水。

a、CIP 清洗用水

本项目 CIP 清洗系统清洗时使用 1.0%的稀硝酸、1.5%的液碱，60%浓硝酸、30%液碱分别通过计量泵抽吸到 CIP 酸罐、CIP 碱罐中配制为使用时的浓度后用于清洗设备，清洗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根据企业提供资料，CIP 清洗平均每天一次，每次用 1.0%的稀硝酸溶液、1.5%的液碱量分别为 14.58m³、24.3m³，年用量分别为 4665.6m³、7776.0m³，则配制 1.0%的稀硝酸溶液、1.5%的液碱用软水量分别为 4587.84m³/a (14.337m³/d)、7387.2m³/a (23.085m³/d)；溶液配制需软水总量为 11975.04m³/a (37.422m³/d)。经 1.0%的稀硝酸、1.5%的液碱清洗后需再用软水清洗

设备，软水清洗每次用量 75m^3 ，年用软水量 24000m^3 。

综上，CIP 清洗系统用软水量为 $35975.04\text{m}^3/\text{a}$ ($112.422\text{m}^3/\text{d}$)，软水制备效率为 90%，则新鲜水用量为 $39972.17\text{m}^3/\text{a}$ ($124.91\text{m}^3/\text{d}$)。

b、循环冷却用水

循环冷却用水使用软水，循环冷却系统循环水量为 $40.0\text{m}^3/\text{h}$ ，循环水补水量按照循环量的 1.5% 计算，则循环冷却水补水量为 $4608.0\text{m}^3/\text{a}$ ($14.4\text{m}^3/\text{d}$)，软水制备效率为 90%，则新鲜水用量为 $5120.0\text{m}^3/\text{a}$ ($16.0\text{m}^3/\text{d}$)。

c、稀酸碱保温用水

本项目稀硝酸、稀液碱储罐保温用水均来自冷凝水回用，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蒸汽年用量为 $5000\text{t}/\text{a}$ ，冷凝水产生量以蒸汽量的 80% 计，则保温用水量为 $4000.0\text{m}^3/\text{a}$ ($12.5\text{m}^3/\text{d}$)。

厂区绿化面积无新增，因此无新增新鲜水用量。

综上，项目新鲜水用量为 $50196.17\text{m}^3/\text{a}$ ($156.86\text{m}^3/\text{d}$)。

(二)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 RO 浓缩废水、CIP 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和蒸汽冷凝水。

①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以用水量的 80% 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83.2\text{m}^3/\text{a}$ ($2.76\text{m}^3/\text{d}$)。

② 生产废水

a、CIP 清洗废水

CIP 清洗系统用 1.0% 的稀硝酸、1.5% 的液碱量分别为 $4665.6\text{m}^3/\text{a}$ ($14.58\text{m}^3/\text{d}$)、 $7776.0\text{m}^3/\text{a}$ ($24.3\text{m}^3/\text{d}$)，清洗酸、碱废水产生量按照用量的 80% 计，则酸洗废水产生量为 $3732.48\text{m}^3/\text{a}$ ($11.664\text{m}^3/\text{d}$)、碱洗废水产生量为 $6220.8\text{m}^3/\text{a}$ ($19.44\text{m}^3/\text{d}$)。软水清洗用量为 $24000\text{m}^3/\text{a}$ ($75\text{m}^3/\text{d}$)，清洗废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 计，则废水产生量为 $19200\text{m}^3/\text{a}$ ($60\text{m}^3/\text{d}$)。

b、软水制备浓水

本项目软水使用总量为 40583.04m^3 ($126.822\text{m}^3/\text{d}$)，软水制备效率为 90%，则浓水产生量为 $4509.21\text{m}^3/\text{a}$ ($14.09\text{m}^3/\text{d}$)。

c、循环冷却排污水

循环冷却水补水用软水量 4608m³/a (14.40m³/d)，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70% 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3225.6m³/a (10.08m³/d)。

d、蒸汽冷凝水排水

本项目用蒸汽量 5000t/a，由临朐县西城热电有限公司供应。产生的蒸汽冷凝水 (90-95℃) 在厂区内收集后回用于其稀酸碱液保温 (65-85℃)。蒸汽冷凝水产生量按蒸汽量的 80% 计，则产生冷凝水量为 4000m³/a (12.5m³/d)，保温过程损耗以 20% 计，则保温后排污量为 3200.00m³/a (10.0m³/d)，污水进入厂区液态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处理。

e、RO 浓缩废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RO 浓缩率约为 5%，废水产生量约为 1944m³/a (6.07m³/d)。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产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液态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进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弥河。

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42915.29m³/a (134.1m³/d)。

表 2-6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用水环节	用水量 m ³ /d	补水量 m ³ /d	排污系数	损耗量 m ³ /d	排污量 m ³ /d	用水来源
1	清洗用水	75	/	0.8	15	60	软水
2	循环冷却水	/	14.4	0.7	4.32	10.08	软水
3	碱洗用水	23.085+30%液碱 1.21	/	0.8	4.86	19.44	软水
4	酸洗用水	14.337+60%硝酸 0.24	/	0.8	2.91	11.664	软水
5	软水制备	153.41	/	制备效率为 90%	/	14.09	新鲜水
6	职工生活	3.45		0.8	0.69	2.76	新鲜水
7	稀酸稀碱保温	12.5	/	0.8	2.5	10.0	蒸汽冷凝水
	合计	156.86+30%液碱 1.21+60%硝酸 0.24	/	/	30.28	128.03	新鲜水
8	RO 浓缩	/	/	/	/	6.07	/
合计						134.1	/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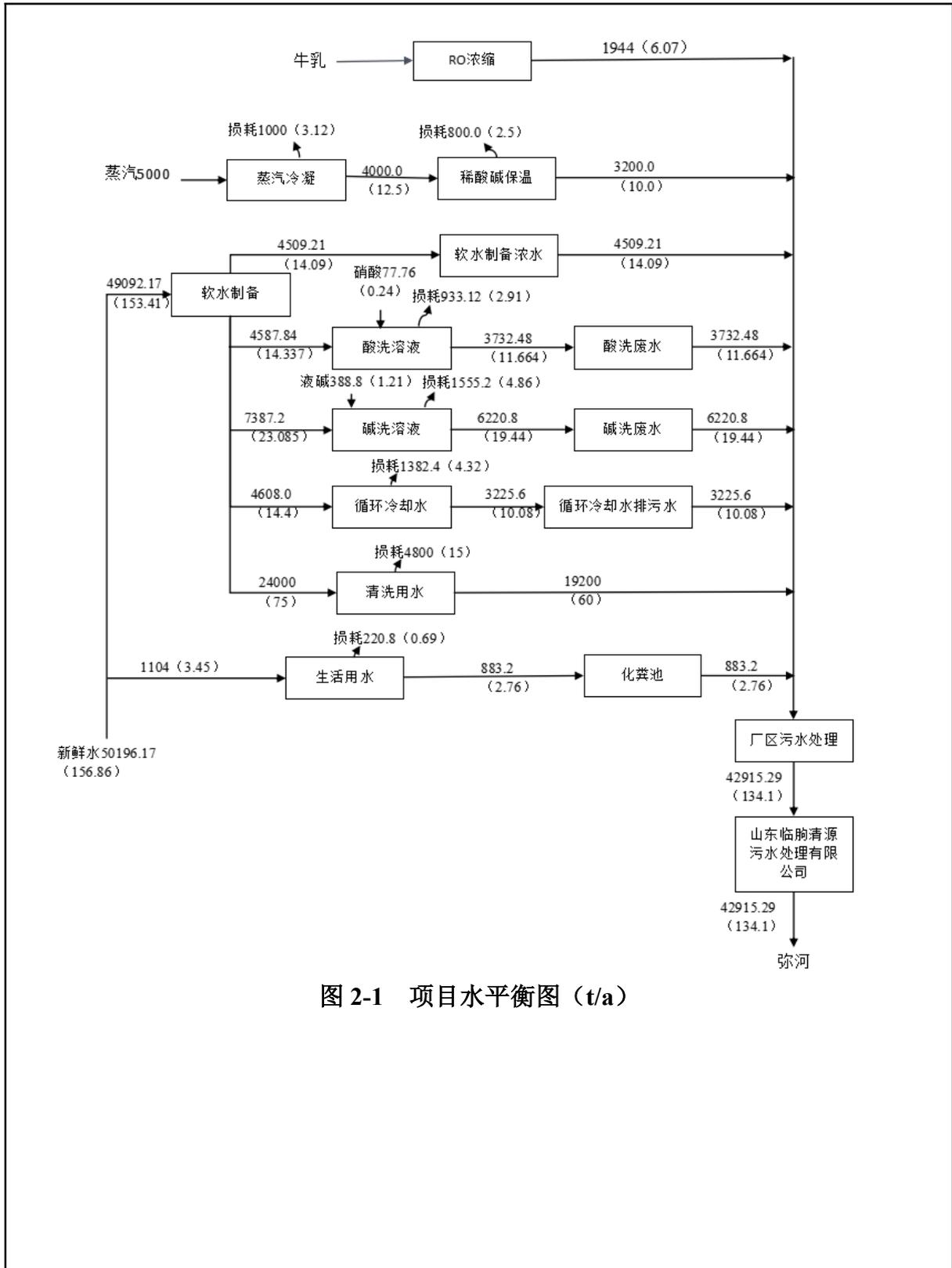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2.3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577.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2-7。

表 2-7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中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5	5
2	废水治理	8	8
3	噪声治理	1	1
4	固体废物治理	1	1
合计		15	15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4.1 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 收奶

收奶：奶源由奶车运输到厂收奶温度 1-8℃。原奶由液态奶 1 车间实验室统一进行检测。

过滤：收奶后用 60-80 目的单联或双联过滤器过滤去除原奶中的机械杂质。

产污环节：过滤过程中产生滤渣 S1。

冷却贮存：过滤后使用冰水冷却至 1-6℃贮存。

(2) 标准化

分离：蒸汽加热，温度控制在 50-65℃，通过离心泵根据成品质量标准对原奶中的脂肪进行分离。

产污环节：分离过程中产生分离杂质 S2。

均质：蒸汽加热，温度控制在 50-65℃，通过均质机采用一级均质 180±5bar 或二

级均质 30/180±5bar（先调二级使压力表指示为 30bar，再调一级使压力表指示为 180±5bar）对牛奶进行挤压，强冲击，使牛奶中的脂肪破碎的更加细小，从而使整个产品体系更加稳定。

脱气：通过真空泵的真空度控制在-20~-90kpa 对牛奶进行脱气处理。

预杀菌：利用杀菌机对牛奶进行杀菌。要求 75±5℃或 85±5℃，持续时间为 15s。

冷却：将预杀菌后的牛奶冷却至 1-8℃。

RO 浓缩：根据成品质量标准、预杀菌出口料液蛋白含量、干物质含量来调整 RO 设备的浓缩倍数。去除牛奶中的水分，提高牛乳的固形物含量。

产污环节：浓缩过程中产生废水 W1。

冷却贮存：将标准化牛奶冷却至 1-8℃贮存。

（3）超高温灭菌

真空脱气：通过真空泵的真空度控制在-35~-80kpa 对牛奶进行脱气处理。

均质：温度控制在 70-75℃，通过均质机均质压力 50/250±5bar（先调二级使压力表指示为 50bar，再调一级使压力表指示为 250±5bar），对牛奶进行挤压，强冲击。

UHT：灭菌温度控制在 137-139℃，持续时间为 4s。

冷却：将超高温灭菌后的半成品循环水冷却至 20-30℃。

（4）灌装：通过灌装机对牛奶进行灌装。

（5）包装：贴管、装箱、喷码。

产污环节：包装过程中产生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S3。

（6）出厂：成品各项指标检测合格后，出厂。

产污环节：成品检测过程中产生不合格产品 S4。



灌装机



均质机



前处理设备



后段设备

图 2-3 生产工艺主要设备图

2.4.2 产污环节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RO 浓缩废水、CIP 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蒸汽冷凝水排水。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超高温、灌装机等设备。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反渗透膜、废离子交换树脂暂、滤渣、静乳分离杂质、不合格品（液体）、污泥、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废润滑油、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废铅酸电池以及职工日常生活垃圾。

2.5 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要求一致，无变动内容。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根据本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分析可知，项目运行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因素有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

3.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水依托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氨、硫化氢及臭气浓度。污水处理站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经“预湿洗涤+生物处理”，通过 20m 排气筒 DA003 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DA003）

图 3-1 废气相关设施和场所现场图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通过加强设备密闭，增强废气收集效率，增强绿化降低无组织废气排放。

3.2 废水

本项目废水的处理依托厂区现有的污水处理站。该厂区现有两个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相同，均采用“水解酸化/厌氧+好氧”工艺，设计处理能力分别为 3500m³/d 和 5500m³/d,共计 9000m³/d。本项目废水排入液奶 2 车间 55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但两个污水站通过泵连接，可以互相调节水量。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稳定后与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弥河。



图 3-2 废水相关设施和场所现场图

3.3 噪声

该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灌装设备、激光喷码机、封箱机等设备噪声。企业选取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3.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主要为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离子交换树脂，其中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污泥委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包括实验室废液、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表 3-1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试生产产生量	试生产负荷	年工作时间	年生产量	
1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0.072t/a	0.000192t/d	88.0%	320d	0.070t/a	危废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	HW49	900-041-49	0.52t/a	0.00137t/d		320d	0.50t/a	

表 3-2 项目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的产生和处置情况一览表

名称	产生环节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处理措施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试生产 生产量	试生产 负荷	年工作 时间			年生产 量	
一般 固废	原辅料废 包装物(纸 箱等)	生产过程 144-001-07	9.06t/a	0.02502 t/d	88.0%	320d	9.10t/a	收集后外 售综合利 用		
	废离子交 换树脂	软水制备 900-999-99	5t/3a	/			5t/3a		一般 固废库 内暂存	委托有资 质的单 位进 行处 置
	污泥	污水处理 144-001-61	5.34t/a	0.0149/d			5.42t/a			
生活垃圾			11.0t/a	0.03025			11.0t/a	由环卫部门定期 清运		
备注	一般固废编码采用《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编制规则编码。									



危废库



一般固废库

图 3-3 项目危废库及一般固废库现场图

3.5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厂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和严格的防渗处理、防腐处理。厂区设有应急物资柜并配备了一定的应急物资。

1、各类设施防渗、防腐核查

本项目已做好了以下防渗、防腐措施：对于地上管道、阀门严格质量管理，如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生产车间地面：①40mm 厚细石砼；②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③100mm 厚 C15 混凝土随打随抹光；④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⑤3:7 水泥土夯实。

一般固废暂存处：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要求制定防渗措施，①40mm 厚细石砼；②素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③200mm 厚 C15 混凝土配 ϕ 6@200 双向筋；④1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⑤素土夯实。

事故水池：池底及池壁内外均采用 20mm 厚防水砂浆抹面，混凝土采用抗渗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30；池底采用环氧砂浆，池壁采用环氧封面料，浇筑完成后贴 PVC 防水卷材。

化粪池做好防腐防渗处理。

2、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核查

针对项目存在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根据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并结合该公司生产实际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规定了突发环境事故的防范重点，事故应急指挥部的组织体系，相关部门的职责，事故响应的报告制度和处置程序。预案中还包括了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内容，并定期开展突发事故应急演练工作。已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70724-2024-013-M。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切实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本项目工程投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以上有效的治理措施之后，不会对周围环境带来明显的影响。因此，在各项环保措施真正落实的基础上，从环保的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及批复要求	项目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p>一、该项目位于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 57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384 平方米，液态奶 2 车间内分区有前处理间、灌装间、包装间、液态奶成品库等，本项目技改区域主要涉及前处理间、灌装间等，主要对现有车间内 4 条 A3/CF-200mlSQ 生产线进行改造，包括对前处理巴氏奶膜过滤出料线、无菌罐、灌装设备、后段吸管机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拆除常温酸奶发酵罐、离心泵、液环泵、菌种罐等 37 台/套，新上 1 台超高温和 4 台待装罐设备，技改完成后，液态奶 2 车间内 4 条常温酸奶线全部改为金典纯牛奶生产线，新增 129.6 吨/日的金典纯牛奶生产能力，最终可实现年产 1*12*200ml 金典 200ml 纯牛奶 38880 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原辅材料为：生牛乳、乳清蛋白粉、白糖、包材、纸箱、礼品箱、硝酸（60%）和氢氧化钠（30%）。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收奶→过滤→冷却贮存→分离→均质→脱气→巴氏杀菌→冷却→RO 浓缩→冷却贮存→超高温灭菌→灌装→包装出厂。在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建设。</p>	<p>一、该项目位于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 57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384 平方米，液态奶 2 车间内分区有前处理间、灌装间、包装间、液态奶成品库等，本项目技改区域主要涉及前处理间、灌装间等，主要对现有车间内 4 条 A3/CF-200mlSQ 生产线进行改造，包括对前处理巴氏奶膜过滤出料线、无菌罐、灌装设备、后段吸管机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拆除常温酸奶发酵罐、离心泵、液环泵、菌种罐等 37 台/套，新上 1 台超高温和 4 台待装罐设备，技改完成后，液态奶 2 车间内 4 条常温酸奶线全部改为金典纯牛奶生产线，新增 129.6 吨/日的金典纯牛奶生产能力，最终可实现年产 1*12*200ml 金典 200ml 纯牛奶 38880 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原辅材料为：生牛乳、包材、纸箱、礼品箱、硝酸（60%）和氢氧化钠（30%）。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收奶→过滤→冷却贮存→分离→均质→脱气→巴氏杀菌→冷却→RO 浓缩→冷却贮存→超高温灭菌→灌装→包装出厂。项目已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p>	已落实
<p>二、该项目须重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以下要求：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p>	<p>严格执行了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p>	已落实
<p>2、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同生产废水进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站处理后的废水经厂区排污口通过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p>	<p>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同生产废水进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站处理后的废水经厂区排污口通过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p>	已落实

理。废水排放确保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处理。废水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p>3、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集气罩+预湿洗涤+生物”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确保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p> <p>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控制措施。通过加强设备密闭，厂区绿化等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排放限值要求。</p>	<p>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集气罩+预湿洗涤+生物”处理后，通过20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p> <p>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控制措施。通过加强设备密闭，厂区绿化等措施，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排放限值要求。</p>	已落实
<p>4、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对灌装机等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p>	<p>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对灌装机等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满足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p>	已落实
<p>5、做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液和实验室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等属于危险废物的，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p>已做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液和实验室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等属于危险废物的，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已落实
<p>6、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应控制在《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编号：LQZL（2024）36号）要求的范围内。</p>	<p>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控制在《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编号：LQZL（2024）36号）要求的范围内。</p>	已落实
<p>7、建设单位须依法按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p>	<p>建设单位已依法按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p>	已落实
<p>8、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止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p>	已落实
<p>9、对生产中各个环节的“跑、冒、滴、漏”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应急设备，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p>	<p>已对生产中各个环节的“跑、冒、滴、漏”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并已备案，已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配备应急设备，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p>	已落实
<p>10、项目竣工后，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p>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中。</p>	已落实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在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检测过程中的所有检测因子均通过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

241512341845。

2.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所有采样及检测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

3.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用于本项目检测的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后使用，且均在有效周期内。

4.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检测方案，现场采样、保存、运输、交接过程中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 T 55-200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等标准相关技术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采样的规范性、科学性和代表性。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或推荐）检测方法，且现行有效。

5.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在本项目检测过程中，按照质量控制相关要求，每批次样品进行了现场空白、实验室空白、有证标准物质或加标回收进行质量控制，要求空白试验分析值要求应低于方法检出限或方法规定值，有证标准物质测定结果要求在质控不确定度范围内；加标回收回收率应满足方法要求。并且每批样品应采集不少于 10%的密码平行样；每批水样进行密码平行样、自控平行样的测定，自控平行样数量不少于样品数量的 10%，计算相对偏差要求在规定误差范围内。

6.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

7.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检测过程中形成的原始记录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整理归档保存，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表 5-1 有组织废气空白检测结果汇总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氨（mg/Nm ³ ）	ND	合格
硫化氢（mg/Nm ³ ）	ND	合格

表 5-2 有组织废气检测有证标准物质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密码标样				
	质控编号	测定值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氨	质控 B23080013-02	0.958 mg/L	0.972 mg/L	0.061 mg/L	合格
硫化氢	B23070054-02A	0.749 mg/L	0.764 mg/L	0.078 mg/L	合格

表 5-3 无组织废气空白检测结果汇总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氨 (mg/m ³)	ND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合格

表 5-4 无组织废气检测有证标准物质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密码标样				
	质控编号	测定值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氨	B23080013-02	0.968 mg/L	0.972 mg/L	0.061 mg/L	合格
硫化氢	B23070054-02A	0.768 mg/L	0.764 mg/L	0.078 mg/L	合格

表 5-5 废水空白检测结果汇总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5L	合格
总氮 (以 N 计) (mg/L)	0.05L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4L	合格
氨氮 (以 N 计) (mg/L)	0.025L	合格
悬浮物 (mg/L)	4L	合格
动植物油 (mg/L)	0.06L	合格
总磷 (磷酸盐) (以 P 计) (mg/L)	0.01L	合格

表 5-6 废水平行结果统计表

分析项目	精密度控制						
	平行样质控编号	常规样质控编号	平行样测定值 (mg/L)	常规样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偏差范围 (%)	是否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20401_平行	UNT231202 2120401	16	15	3.23	10	合格
总磷 (磷酸盐) (以 P 计)	UNT2312022 120401_平行	UNT231202 2120401	7.29	7.29	0.00	10	合格
总氮 (以 N 计)	UNT2312022 120401_平行	UNT231202 2120401	17.1	17.1	0.00	10	合格
化学需氧	UNT2312022	UNT231202	2.55×10 ³	2.56×10 ³	0.20	10	合格

量	110401_平行	21104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10401_平行	UNT231202 2110401	830	832	0.12	25	合格
氨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401_平行	UNT231202 2120401	3.09	3.09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20401_平行	UNT231202 2120401	3.7	3.8	1.33	2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10301_平行	UNT231202 2110301	790	798	0.50	25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UNT2312022 120102	UNT231202 2120101	7.49	7.56	0.46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20102	UNT231202 2120101	17	17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20102	UNT231202 2120101	4.1	4.0	1.24	2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20301_平行	UNT231202 2120301	15	15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20301_平行	UNT231202 2120301	3.7	3.6	1.37	20	合格
氨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102	UNT231202 2120101	2.79	2.79	0.00	10	合格
总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102	UNT231202 2120101	16.8	16.7	0.3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10301_平行	UNT231202 2110301	2.36×10^3	2.37×10^3	0.21	10	合格
氨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502	UNT231202 2120501	3.13	3.07	0.97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20801_平行	UNT231202 2120801	19	19	0.0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20502	UNT231202 2120501	20	20	0.00	10	合格
总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502	UNT231202 2120501	17.7	17.8	0.28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20801_平行	UNT231202 2120801	7.8	7.7	0.64	2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 110801_平行	UNT231202 2110801	2.18×10^3	2.19×10^3	0.23	10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UNT2312022 120801_平行	UNT231202 2120801	7.47	7.52	0.33	10	合格
氨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801_平行	UNT231202 2120801	2.74	2.71	0.55	10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UNT2312022 120502	UNT231202 2120501	7.50	7.58	0.53	10	合格
总氮(以N计)	UNT2312022 120801_平行	UNT231202 2120801	17.4	17.4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 120502	UNT231202 2120501	7.7	7.6	0.65	20	合格

表 5-7 废水检测有证标准物质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密码标样				是否合格
	质控编号	测定值 (mg/L)	保证值 (mg/L)	不确定度 (mg/L)	
总磷（磷酸盐）（以 P 计）	B22110232-03	5.39	5.34	0.24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23030228-05	181	183	8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3040404-05	112	114	5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3040404-05	115	114	5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 P 计）	B22110232-03	5.32	5.34	0.24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23070104-03	25.2	24.7	1.4	合格
氨氮（以 N 计）	Z7350-04	14.6	14.51	0.87	合格
总氮（以 N 计）	B22110131-06	10.3	10.4	0.9	合格

表 5-8 噪声检测仪器校验表

单位：dB（A）

采样仪器编号	校验日期	测量前校正	测量后校正	是否合格
UNT-YQ-289	2024.6.27 昼间	93.8	93.7	合格
	2024.6.27 夜间	93.8	93.7	合格
	2024.6.28 昼间	93.8	93.6	合格
	2024.6.28 夜间	93.8	93.7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

本次废气监测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监测。

6.1.1 有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频次及项目

有组织排放废气采样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进、出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 mg/N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三）亚甲蓝分光光度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0.001 mg/N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6.1.2 无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频次及项目

无组织排放废气采样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3。

表 6-3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上风向一个点位， 下风向三个点位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同时记录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4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0.004 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三）亚甲蓝分光光度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0.001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6.2 废水

1) 监测点位频次及项目

本次验收项目涉及的生产线在液奶2车间，验收期间产生的废水均排入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能力为5500m³/d，满足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量，故本项目验收本次验收只检测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验收期间总排口产生的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之和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收水质要求。验收期间总排口在线数据见附件13。

废水采样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6-5。

表 6-5 废水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出口	总氮、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磷酸盐	4次/天，连续监测2天

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6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pH值(无量纲)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总磷（磷酸盐）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6.3 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见表6-7，噪声检测分析方法见表6-8。

表 6-7 厂界噪声监测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西、南、北厂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共四个点位	昼夜噪声	2 次/天， 连续监测 2 天

表 6-8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负荷率 (%)
2024.06.27	金典纯牛奶	104t/d	121.5t/d	85.6
2024.06.28		110t/d	121.5t/d	90.5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2024 年 06 月 27 日至 06 月 28 日，对本项目废气排气筒外排污染物进行现场监测。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类别			检测时间及频次			2024.06.27			2024.06.2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20m)出口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1.15	0.60	0.97	0.96	0.99	1.22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05	0.008	0.008	0.008	0.010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52	0.054	0.047	0.043	0.064	0.065			
		排放速率 (kg/h)	4.51×10 ⁻⁴	4.69×10 ⁻⁴	4.08×10 ⁻⁴	3.79×10 ⁻⁴	5.46×10 ⁻⁴	5.44×10 ⁻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354	416	309	416	354	354			
废气流量(Nm ³ /h)		8669	8682	8685	8807	8539	8369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20m)进口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3.82	3.30	3.47	2.28	2.34	2.07			
		排放速率 (kg/h)	0.031	0.027	0.028	0.019	0.019	0.017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15.8	16.1	15.6	14.4	14.0	15.9			
		排放速率 (kg/h)	0.129	0.133	0.128	0.119	0.114	0.13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18	1122	1122	1122	1318	1318			
废气流量(Nm ³ /h)		8148	8237	8189	8247	8176	8279				

验收监测期间：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有组织排放氨的最大排放量为 0.010kg/h、硫化氢最大排放量为 5.46×10^{-4} kg/h、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416（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平均处理效率分别为 62.9%、100%、69.6%。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3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湿度 (%RH)	气压 (kPa)
2024.06.27	11:06	西	1.6	34.8	23.6	99.71
	13:02	西	2.1	34.7	23.1	99.42
	15:00	西	2.4	34.8	20.8	99.28
	17:00	西	2.6	34.6	20.3	99.18
2024.06.28	06:28	东	2.1	24.3	53.2	99.16
	08:31	东	2.4	30.9	40.6	99.12
	11:31	东	2.0	33.9	26.4	99.01
	12:30	东	2.5	34.8	20.7	98.93
备注	无					

表 7-4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06.27	厂界上风向 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硫化氢(mg/m ³)	0.008	0.009	0.007	0.008
		氨(mg/m ³)	0.020	0.018	0.019	0.015
	厂界下风向 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1	13	13	11
		硫化氢(mg/m ³)	0.015	0.012	0.013	0.014
		氨(mg/m ³)	0.032	0.024	0.030	0.026
	厂界下风向 2#	臭气浓度(无量纲)	15	14	12	14
		硫化氢(mg/m ³)	0.011	0.013	0.015	0.011
		氨(mg/m ³)	0.023	0.029	0.029	0.032
	厂界下风向 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13	15	14
		硫化氢(mg/m ³)	0.011	0.013	0.013	0.012
		氨(mg/m ³)	0.027	0.031	0.027	0.033
2024.06.28	厂界上风向 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硫化氢(mg/m ³)	0.007	0.006	0.008	0.009
		氨(mg/m ³)	0.016	0.019	0.018	0.019
	厂界下风向 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1	12	14	15
		硫化氢(mg/m ³)	0.013	0.010	0.012	0.014
		氨(mg/m ³)	0.029	0.027	0.029	0.024
	厂界下风向 2#	臭气浓度(无量纲)	14	11	14	12
		硫化氢(mg/m ³)	0.011	0.013	0.015	0.012
		氨(mg/m ³)	0.029	0.028	0.026	0.029
	厂界下风向 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5	12	13	13
		硫化氢(mg/m ³)	0.010	0.012	0.010	0.011
		氨(mg/m ³)	0.028	0.025	0.022	0.026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氨最大浓度值为 0.033mg/m³、厂界硫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0.015mg/m³、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5（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7.2.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废水排放口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及频次 检测项目及点位		2024.06.27					2024.06.2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日均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日均值
液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出口	pH 值(无量纲)	8.1 (31.4℃)	8.2 (32.9℃)	8.2 (32.8℃)	8.2 (32.9℃)	8.2	8.1 (31.9℃)	8.2 (32.1℃)	8.2 (32.3℃)	8.2 (32.9℃)	8.2
	总氮(以 N 计)(mg/L)	16.8	17.3	17.2	17.1	17.1	17.8	16.3	18.4	17.4	17.5
	化学需氧量(mg/L)	17	18	15	16	16	20	18	21	19	20
	氨氮(以 N 计)(mg/L)	2.79	2.98	2.86	3.09	2.93	3.10	3.24	2.91	2.72	2.99
	动植物油(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悬浮物(mg/L)	22	20	28	30	25	27	23	21	20	23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4.0	4.2	3.6	3.8	3.9	7.6	8.2	8.4	7.8	8.0

	总磷（磷酸盐）（以P计）（mg/L）	7.52	7.90	7.09	7.29	7.45	7.54	7.87	7.77	7.50	7.67
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口	pH值(无量纲)	4.8 (33.1℃)	9.6 (32.1℃)	10.8 (32.5℃)	10.2 (32.2℃)	8.88	12.4 (33.3℃)	10.7 (31.0℃)	10.5 (31.0℃)	5.9 (32.2℃)	9.9
	总氮（以N计）（mg/L）	68.9	66.1	71.2	67.5	68.4	61.9	62.9	64.9	63.4	63.3
	化学需氧量(mg/L)	2.33×10 ³	2.43×10 ³	2.36×10 ³	2.56×10 ³	2.42×10 ³	2.31×10 ³	2.30×10 ³	2.07×10 ³	2.18×10 ³	2.22×10 ³
	氨氮（以N计）（mg/L）	20.9	20.6	21.2	20.3	20.8	21.6	22.4	22.0	21.2	21.8
	动植物油（mg/L）	4.82	4.59	4.60	4.66	4.67	4.63	4.58	4.53	4.60	4.58
	悬浮物（mg/L）	196	174	156	186	178	162	190	144	176	168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778	826	794	831	807	748	808	796	774	778
	总磷（磷酸盐）（以P计）（mg/L）	21.3	22.3	22.0	21.7	21.8	21.4	22.0	22.3	21.0	21.7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排放废水中 pH 值范围为 8.1~8.2（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20mg/L，氨氮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2.99mg/L，总氮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17.5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8.0mg/L，磷酸盐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7.67mg/L，悬浮物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25mg/L，动植物油类日均最大浓度值为未检出，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 and 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收水质要求。液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对废水中各污染物的平均处理效率为：化学需氧量 99.2%、氨氮 86.1%、总氮 73.7%、SS86.1%、五日生化需氧量 99.2%、磷酸盐 65.2%、动植物油类 98.7%。

7.2.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类别 \ 检测频次		2024.06.27		2024.06.28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测定值 Leq	东厂界	51	44	53	43
	南厂界	50	45	49	45
	西厂界	58	46	56	47
	北厂界	54	44	52	44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备注	天气情况：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检测期间 2024.06.27 昼间风速为 2.4m/s；夜间风速为 1.8m/s； 2024.06.28 昼间风速为 1.4m/s；夜间风速为 1.9m/s； 工况：正常生产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南、北厂界昼间噪声 Leq 在 49~58dB(A)之间，夜间噪声 Leq 在 43~47dB(A)之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区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要求。

7.2.4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主要为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离子交换树脂，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包括实验室废液、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相关要求，一般固废暂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环境要求；项目在厂区东北侧设置 1 座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为 100m²，可以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要求，危废暂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1) 废水

本项目年运营 320 天，采用 3 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7680h，

验收期间平均生产负荷为 88%。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年排放量汇总见表 7-7。

表 7-7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年排放量汇总

单位：t/a

编号	项目	总量指标 (t/a)	依据
1	化学需氧量	1.76 (1.29)	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 (LQZL(2024)36 号)
2	氨氮	0.66 (0.06)	

本项目生产车间未单独安装水表，其用水量难以具体统计。本次验收废水流量参照环评数据。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858t/a (0.695t/a)，氨氮排放量为 0.128t/a (0.00097t/a)。经核算，满足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 (LQZL(2024)36 号) 控制要求。总量计算过程见表 7-8。

表 7-8 本项目总量计算过程

类别	核算过程	
化学需氧量总量	排入污水厂总量	$20\text{mg/L} \times 42915.29\text{m}^3/\text{a} \times 10^{-6} = 0.858\text{t/a}$
	排入外环境总量	$16.2\text{mg/L} \times 42915.29\text{m}^3/\text{a} \times 10^{-6} = 0.695\text{t/a}$
氨氮总量	排入污水厂总量	$2.99\text{mg/L} \times 42915.29\text{m}^3/\text{a} \times 10^{-6} = 0.128\text{t/a}$
	排入外环境总量	$0.0226\text{mg/L} \times 42915.29\text{m}^3/\text{a} \times 10^{-6} = 0.00097\text{t/a}$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9.1 结论

9.1.1 环保检查结果

本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公司制定了相关环保管理制度，编制了环境突发事故应急预案并已提交至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进行备案登记，环保档案齐全。

9.1.2 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稳定，主体工程和生产车间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环保验收要求。

9.1.3 废气监测分析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有组织排放氨的最大排放量为 0.010kg/h、硫化氢最大排放量为 5.46×10^{-4} kg/h、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416（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氨最大浓度值为 0.033mg/m³、厂界硫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0.015mg/m³、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5（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9.1.4 废水监测分析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液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出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为 8.1~8.2（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20mg/L，氨氮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2.99mg/L，总氮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17.5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8.0mg/L，磷酸盐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7.67mg/L，悬浮物日均最大浓度值为 25mg/L，动植物油类日均最大浓度值为未检出，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 and 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收水质要求。

9.1.5 噪声监测分析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南、北厂界昼间噪声 Leq 在 49~58dB(A)之间，夜间噪声 Leq 在 43~47dB(A)之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区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要求。

9.1.6 固废处置情况调查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主要为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离子交换树脂，原辅料废包装物（纸箱等）、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包括实验室废液、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执行）相关要求，一般固废暂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环境要求；项目在厂区东北侧设置1座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为100m²，可以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要求，危废暂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

9.2 建议

1、做好生产运行管理，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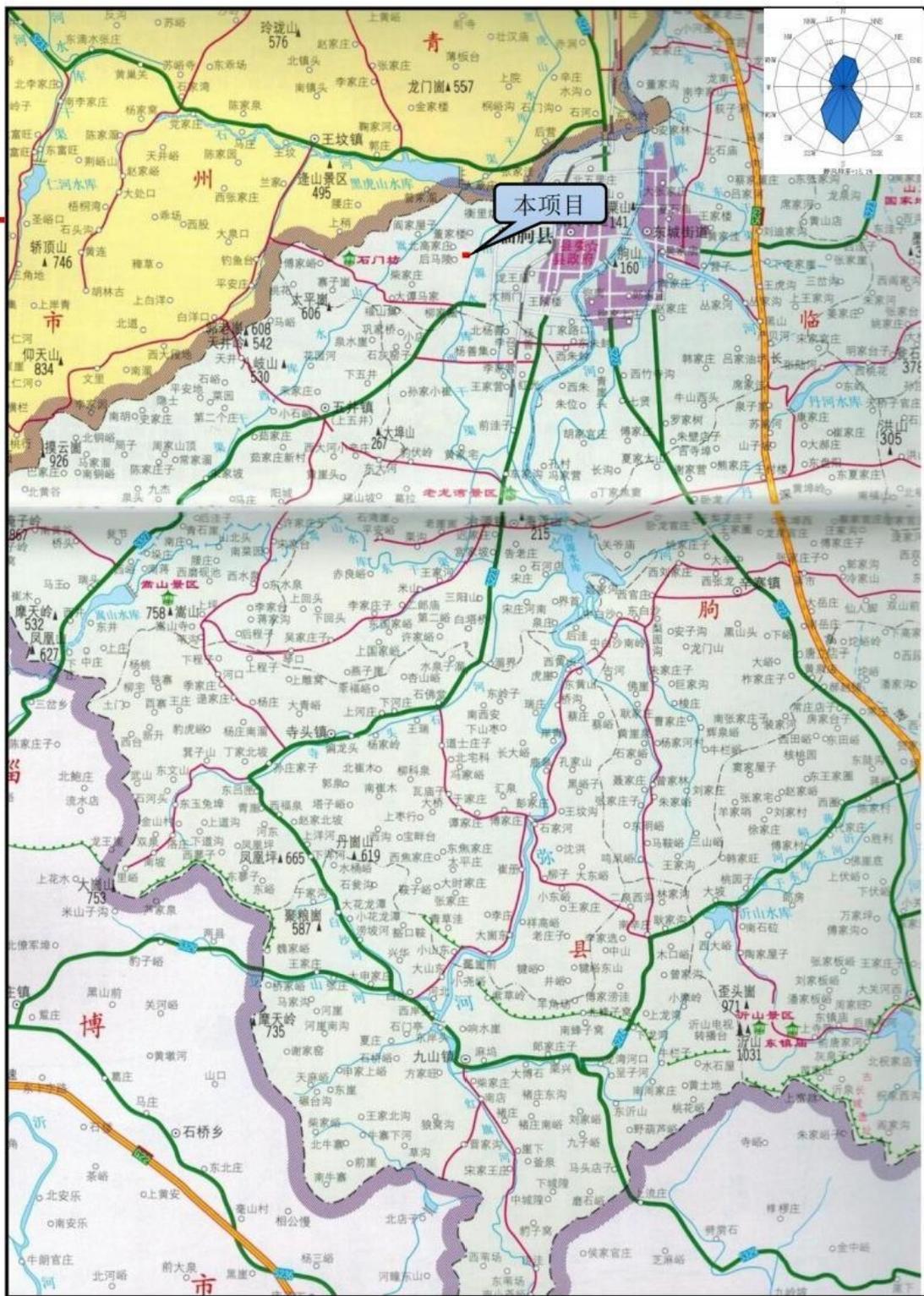
2、提高职工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生产管理过程中，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3、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并加强员工环保培训，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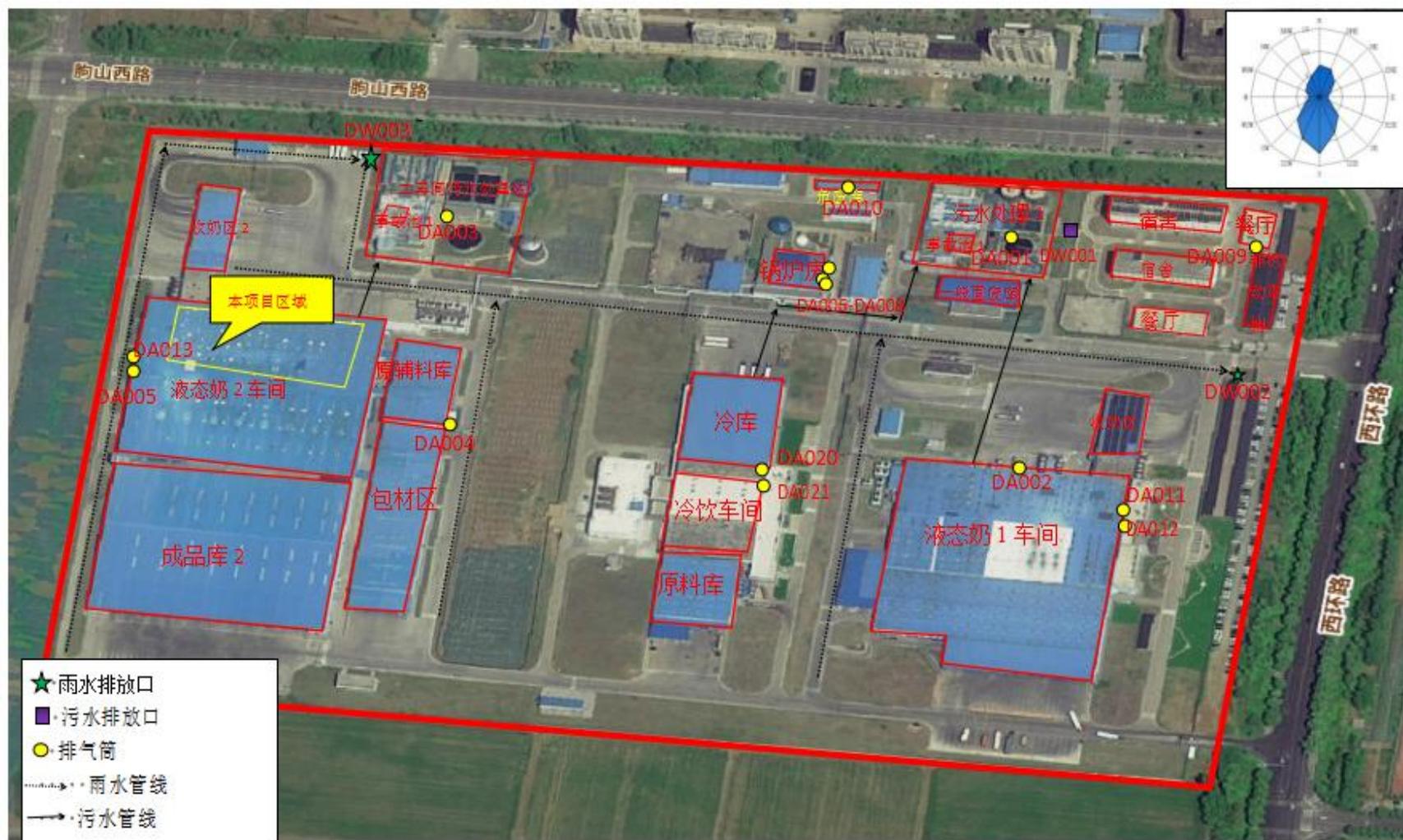
4、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和管理，规范危险废物台账记录。

5、进一步加强对生产中废气的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1:2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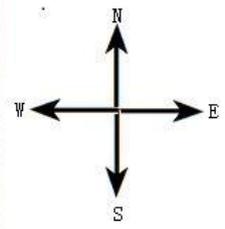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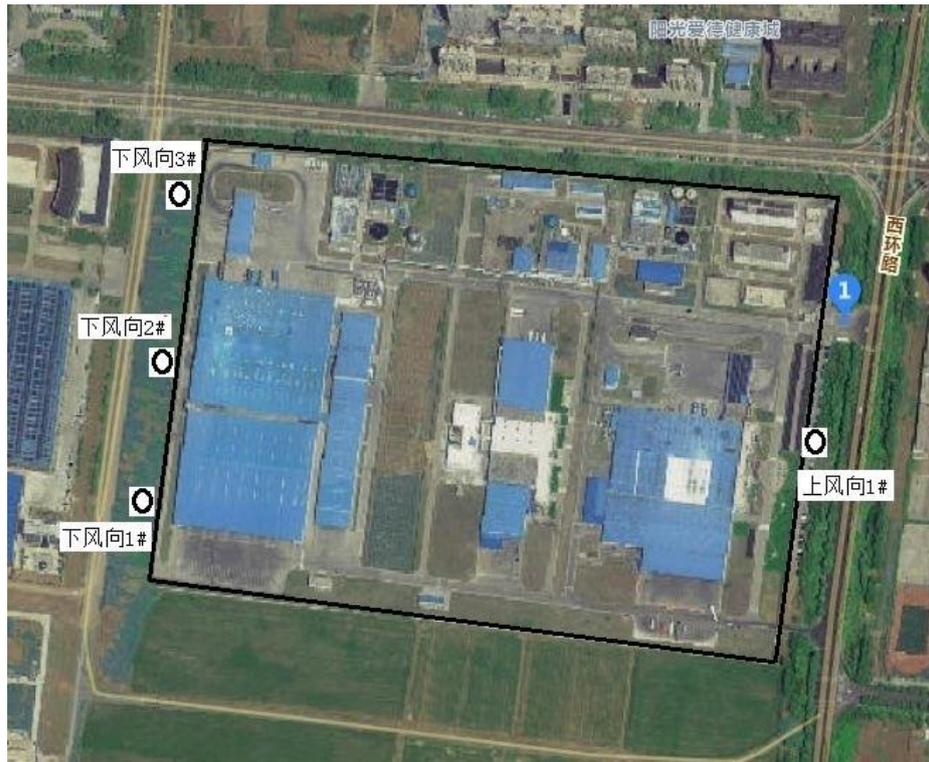
附件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1:3628)



附件3 厂区周边关系图(1:36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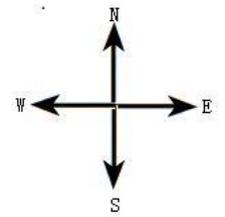


附件 4 无组织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 无组织监测点位

2024. 6. 27



○ 无组织监测点位

▲ 噪声监测点位

2024. 6. 28

六、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切实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本项目工程投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以上有效的治理措施之后，不会对周围环境带来明显的影响。因此，在各项环保措施真正落实的基础上，从环保的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件 6 环评批复

临环审表字【2024】45号

审批意见:

经审查,对《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位于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的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 57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384 平方米,液态奶 2 车间内分区有前处理间、灌装间、包装间、液态奶成品库等,本项目技改区域主要涉及前处理间、灌装间等,主要对现有车间内 4 条 A3/CF-200mlSQ 生产线进行改造,包括对前处理巴氏奶膜过滤出料线、无菌罐、灌装设备、后段吸管机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拆除常温酸奶发酵罐、离心机、液环泵、菌种罐等 37 台/套,新上 1 台超高温和 4 台特装罐设备,技改完成后,液态奶 2 车间内 4 条常温酸奶线全部改为金典纯牛奶生产线,新增 129.6 吨/日的金典纯牛奶生产能力,最终可实现年产 1*12*200ml 金典 200ml 纯牛奶 38880 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原辅材料为:生牛乳、乳清蛋白粉、白糖、包材、纸箱、礼品箱、硝酸(60%)和氢氧化钠(30%)。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收奶-过滤-冷却贮存-分离-均质-脱气-巴氏杀菌-冷却-RO 浓缩-冷却贮存-超高温灭菌-灌装-包装出厂。在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须重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以下要求:

-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 2、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进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站处理后的废水经厂区排河口通过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排放确保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 3、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集气罩+预湿洗涤+生物”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确保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控制措施,通过加强设备密闭、厂区绿化等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
- 4、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对灌装机等设备采取减振、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 5、做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液和实验室废弃包装物(废试剂瓶)等属于危险废物的,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6、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应控制在《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编号:LQZL(2014)36号)要求的范围内。
- 7、建设单位须依法按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 8、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9、对生产中各个环节的“跑、冒、滴、漏”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应急设备,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 10、项目竣工后,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经办人:

李航



编号： LQZL（ 2024 ） 36 号

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

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申报时间： 2024 年 02 月 28 日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制

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武翔	联系人	王承志		
联系电话	18105365755	传真	/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C1441 液体乳制造		
总投资(万元)	577.0	环保投资 (万元)	15	环保投资 比例 (%)	2.6
计划投产日期	2024 年 7 月	年工作时间 (天)	320		
主要产品	金典纯牛奶	产量 (吨/年)	38880		
环评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电话	18605369664		
一、主要建设内容 液态奶 2 车间总建筑面积 46162 平方米，本项目位于液态奶 2 车间内，占地面积 4384 平方米，液态奶 2 车间内分区有前处理间、灌装间、包装间、液态奶成品库等，本项目技改区域主要涉及前处理间、灌装间等，主要对现有车间内 4 条 A3/CF-200mlSQ 生产线进行改造，包括对前处理巴氏奶膜过滤出料线、无菌罐、灌装设备、后段吸管机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拆除常温酸奶发酵罐、离心泵、液环泵、菌种罐等 37 台/套，新上 1 台超高温和 4 台待装罐设备，技改完成后，产品由年产 30900 吨常温酸奶升级为年产 38880 吨金典纯牛奶。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50196.17	电 (千瓦时/年)	620 万		
燃煤 (吨/年)	/	燃煤硫分 (%)	/		
燃油 (吨/年)	/	其 它	/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 水	1、化学需氧量	排污水处理厂 40.90mg/L 排外环境 30.00mg/L	排污水处理厂 500.00mg/L 排外环境 30.00mg/L	排污水处理厂 1.76t/a 排外环境 1.29t/a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弥河
	2、氨 氮	排污水处理厂 15.40mg/L 排外环境 1.50mg/L	排污水处理厂 45.00mg/L 排外环境 1.50mg/L	排污水处理厂 0.66t/a 排外环境 0.06t/a	
废 气	1、二氧化硫	/	/	/	/
	2、氮氧化物	/	/	/	
	3、颗粒物	/	/	/	
	4、VOCs	/	/	/	
废水排放量 (m ³ /a)	42915.29		废气排放量 (万 m ³ /a)	/	
<p>备注：</p> <p>本项目无新增废水外排，技改前废水排放量为 74174m³/a，技改后废水减少为 42915.29m³/a。技改后废水主要包括 CIP 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蒸汽冷凝水、RO 浓缩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稳定后与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厌氧+好氧”。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弥河。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浓度为 COD40.90mg/L、氨氮 15.40mg/L，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排放量为 COD1.76t/a、氨氮 0.66t/a；污水处理厂排外环境的浓度为 COD30.00mg/L、氨氮 1.50mg/L，排外环境的排放量为 COD1.29t/a、氨氮 0.06t/a。</p>					
<p>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p> <p>本项目新增废气无 SO₂、NO_x、VOCs 和颗粒物产生，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氨、硫化氢废气。</p>					

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VOCs
排污水处理厂 1.76 排外环境 1.29	排污水处理厂 0.66 排外环境 0.06	/	/	/	/

六、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初审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VOCs
排污水处理厂 1.76 排外环境 1.29	排污水处理厂 0.66 排外环境 0.06	/	/	/	/

生态环境分局审查意见：

1、根据《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核定，该项目技改前废水排放量为 74174m³/a，技改后废水减少为 42915.29m³/a。技改后废水主要包括 CIP 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蒸汽冷凝水、RO 浓缩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稳定后与生产废水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弥河。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浓度为 COD40.90mg/L、氨氮 15.40mg/L，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排放量为 COD1.76t/a、氨氮 0.66t/a；污水处理厂排外环境的浓度为 COD30.00mg/L、氨氮 1.50mg/L，排外环境的排放量为 COD1.29t/a、氨氮 0.06t/a。项目技改后，无新增主要水污染物排放。

2、根据《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核定，该项目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氨、硫化氢废气，新增废气无 SO₂、NO_x、VOCs 和颗粒物产生。

3、若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相关内容修改涉及到污染物排放量发生变化的，须重新办理污染物总量确认手续。

4、请严格按照此次确认的总量指标和减排措施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确保外排污染物符合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七、主要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来源

主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VOCs
项目所需倍量 削减替代量 (吨)						
替代源(单位名称)						
替代源减排工程措施						
替代源减排工程措施削减量 (吨)						
本项目实施后 替代源可替代 削减量(吨)						
完成时间(年- 月)						

替代削减量计算过程：

有关说明

1、为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加强宏观调控和总量减排的部署要求，潍坊市生态环境局特制定本《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主要适用于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和污染物排放量超过一定量的建设项目，并作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重要依据之一。各分局可参照制定。

2、建设单位需认真填写建设项目总量指标等相关内容，经项目落地的市生态环境局分局审查同意后，将确认书连同有关证明材料报市生态环境局。市生态环境局收到申报材料后，视情况决定是否需要进行现场核查。对证明材料齐全、符合总量管理要求的，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总量指标确认。

3、附表四“总量指标替代来源及‘以新带老’情况”的填写内容主要包括：（1）COD、氨氮、SO₂、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等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来源及数量；（2）替代项目削减总量的工程措施、主要工艺、削减能力及完成时限；（3）相关企业纳入国家、省、市污染治理计划的工程项目完成情况。

4、确认书编号由生态环境分局统一填写。

5、确认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一份、生态环境分局一份、审批一份。

6、如确认书所提供的空白页不够，可增加附页。

附件 8 生产负荷证明

负荷证明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正常运转，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见下表。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负荷率 (%)
2024.06.27	金典纯牛奶	104t/d	38880t/a	85.6
2024.06.28		110t/d	38880t/a	90.5

特此证明！



附件 9 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YN-202402-2549

系统页码: 1/20



委托处置危险废弃物合同

甲方: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山东省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 5577 号

联系人: 辛强

电话: 13678665145

乙方: 潍坊三勇经贸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临朐县辛寨镇冶伦路 4305 号

联系人: 郝大栋

电话: 17863677107



为加强危险废弃物、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 保障环境安全、人民健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规定: 产生危险废弃物的单位,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废物进行安全处置, 禁止擅自倾倒、堆放或擅自将危险废弃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弃物许可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处置的活动。

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贮存、安全无害化处置危险废弃物等事宜达成一致, 签订以下协议条款:

一、标的、价款及费用支付方式:

1. 委托处置危险废弃物的计费标准:

序号	项目	废物代码	单位	单价 (元)	废物类别
1	化验室废液	900-047-49	吨	6500	HW49
2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	吨	-1000	HW08
		900-217-08			
		900-218-08			
		900-219-08			
		900-220-08			
3	染料、涂料废物	900-299-12	吨	3000	HW12





4	含汞废物	900-023-29	根	50	HW29
		900-024-29	根	50	HW29
5	其他废物(废活性炭)	900-039-49	吨	3000	HW49
6	其他废物(废包装物)	900-041-49	吨	3500	HW49

甲方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委托乙方进行处置,处置物重量、合同总价按照实际过磅据实计算,由双方书面确认。以上价格包含危险废弃物的运输、处置费用等所有费用,装货由甲方负责、卸货由乙方负责。

2. 甲方提供的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13%。

乙方提供的发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税率 6%。

如后期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税率及发票类型调整,按照国家最新政策要求开具发票。

3. 付款方式: 电汇。

3.1 甲方付款: 每批危废转移完成后收到合格发票 30 日(自然日)内支付费用;

3.2 乙方付款: 危废拉运过磅后 5 日(自然日)内支付当批全款,甲方收到费用后 7 日内提供有效发票。

4. 如付款日为节假日的,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5. 甲方收款账号信息:

单位名称: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账号: 1011023006701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行号: 309191002015

6.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

单位名称: 潍坊三勇经贸有限公司

账号: 9070107350142050019517

开户银行: 山东临朐县农村商业银行

行号: 402458303744

二、合作分工:



危险废物、固体废物集中处置工作是一项关联性极强的系统工程,需要废物产生单位,收集、运输与最终处置单位密切配合,协调一致才能保证彻底杜绝污染隐患。为此双方须明确各自应承担的责任与义务,具体分工如下:

甲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源头,负责安全合理的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为运输车辆提供方便,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过磅工作。

乙方:作为危险废物的综合化收集单位,负责危险废物装车、运输、卸车及安全无害化处置。

三、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1 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标识并暂时贮存本单位的危险废物,收集、标识和暂时贮存,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甲方负责。

1.2 甲方负责将危险废物无泄漏包装(要求符合国家环保部标准(GB18597-2023)及最新标准)并做好标识,危险废弃物应置于规范的包装容器内,并在包装物上张贴识别标签。如因标识不清、包装破损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环境污染事故由甲方负责。

1.3 甲方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文件及相关法规办理有关废物转移手续。

1.4 甲方转移危险废弃物时,需提前5个工作日内以上电告乙方。

2. 乙方责任:

2.1 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并提供甲方备案,且提供的资料属实。乙方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将危险废物用于会造成环境污染的其他途径,由此发生的任何民事或法律纠纷由乙方负责。

2.2 乙方提货车辆应有危险废弃物道路运输资质,并提供甲方备案,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2.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拉运危险废物,未经允许擅自运走协议之外的物品,一经发现根据情节处以不低于1000-5000元的违约金处罚。

2.4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保证危险废物通过合规渠道进行正规处理、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

2.5 乙方在接到甲方危险废物转移通知时,应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危险废物



的转移工作。如因处置不及时造成甲方库存超量引起事故由乙方承担。

四、违约责任:

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交付委托处置合同标的物, 配合乙方完成货物的拉运工作。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不拉运处置或拉运处置不及时, 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各种损失, 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 20000 元违约金。

3. 乙方无权停止处置合同标的物, 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 20000 元违约金。

五、争议解决方式:

一切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由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本合同内容的变更、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且双方盖章认可。

6.2 本合同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有效印章后生效, 如生效日期晚于合同约定执行日期的, 各方确认效力追溯至合同约定的执行起始日。

6.3 本合同一式 3 份, 甲方执 2 份, 乙方执 1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4 合同执行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5 日-2026 年 4 月 4 日

6.5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具体附件如下:

附件 1: 《阳光协议》

附件 2: 《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3: 《相关方环境告知书》

附件 4: 《不可撤销承诺函》

附件 5: 《邀请函》

甲方(章):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代表: 

日期: 2024-2-21

乙方(章): 
潍坊三男经贸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日期: 2024-2-21

附件 10 防渗证明

防 渗 证 明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前处理系统及附属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因生产工艺的要求，对生产车间地面、一般固废储存场所、事故水池做了防腐防渗处理，具体做法如下：

厂区地面、生产车间地面：①40mm 厚细石砼；②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③100mm 厚 C15 混凝土随打随抹光；④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⑤3:7 水泥土夯实。

一般固废储存场所：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制定防渗措施。①40mm 厚细石砼；②素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③200mm 厚 C15 混凝土配 $\phi 6 @ 200$ 双向筋；④1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⑤素土夯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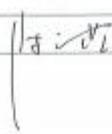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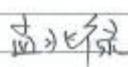
危废库、事故水池：池底及池壁内外均采用 20mm 厚防水砂浆抹面，混凝土采用抗渗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30；池底采用环氧砂浆，池壁采用环氧封面料，浇筑完成后贴 PVC 防水卷材。

特此证明！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代码	91370724556702817E
法定代表人	武翔	联系电话	13678665145
联系人	武翔	联系电话	13678665145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E 118°29'36.8352" N 36°30'20.9606"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		
预案名称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环境风险 (M) [较大-大气 (Q1-M1-E1) +一般-水 (Q1-M1-E2)]		
<p>本单位于2024年1月4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属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武翔	报送时间	2024年1月5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1月5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370724-2024-013-M		
报送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附件 12 山东临朐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6.27、06.28 在线监控数据



附件 13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06.27、06.28 在线监控数据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实时监控 日常工作 查询分析 常用报表 雨水 系统管理												
历史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实时 <input type="checkbox"/> 分钟 <input type="checkbox"/> 小时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年 开始时间: 2024-06-27 查询 导出 曲线												
结束时间: 2024-06-28 排口类型: 废水 打开新查询 工况参数												
所属地区: 全部 企业名称: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排口名称: 总排口 监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氮, PH,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显示直传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排放量统计[化学需氧量:0.102 t, 氨氮:0.00356 t, 总氮:0.139 t, 流量:4921 m ³] 点击查看详情[最大、最小和平均值] 查看颜色说明												
监测时间	化学需氧量(mg/l)			氨氮(mg/l)			总氮(mg/l)			PH		流量(m ³)
	浓度	标准值	排放量(t)	浓度	标准值	排放量(t)	浓度	标准值	排放量(t)	浓度	标准值	浓度
1 2024-06-27	22.5	500	0.0516	1.19	45	0.00272	28.7	70	0.0657	8.27	6-9	2287
2 2024-06-28	19.1	500	0.0503	0.318	45	0.000837	27.9	70	0.0735	8.38	6-9	2634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70724556702817E001C

单位名称：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武翔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

行业类别：

乳制品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锅炉，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24556702817E

有效期限：自2024年06月13日至2029年06月12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潍坊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15 项目竣工及调试公示



新闻分类

- 公司新闻
- 行业资讯

产品分类

- 建设项目环评验收
- 环境影响评价
- 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 突发环境事件
- 环境调查与监测报告编制
- 排污许可
- 化工品检测
- 环境管家

新闻资讯

- 金鼎生态融合共建美丽潍坊
- 山东生态+乡村振兴铸就绿色生态...
- 美丽山东建设迈出坚实步伐，生态...
- 真功 求实效 促提升 潍坊...
- 金鼎生态环美联环美联教育会...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公示

发布日期: 2024-05-05 作者: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点击: 4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公示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于2024年2月编制完成《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于2024年4月19日对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临环审字[2024]45号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2024年04月20日开工建设，2024年05月05日竣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14号）第十一条，现对建设项目竣工日期进行公示。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5日
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临朐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院内
联系人: 王奉志
联系电话: 18105365755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话、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新闻分类

- 公司新闻
- 行业资讯

产品分类

- 建设项目环评验收
- 环境影响评价
- 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 突发环境事件
- 环境调查与监测报告编制
- 排污许可
- 化工品检测
- 环境管家

新闻资讯

- 金鼎生态融合共建美丽潍坊
- 山东生态+乡村振兴铸就绿色生态...
- 美丽山东建设迈出坚实步伐，生态...
- 真功 求实效 促提升 潍坊...
- 金鼎生态环美联环美联教育会...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调试公示

发布日期: 2024-05-07 作者: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点击: 2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调试公示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于2024年2月编制完成《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于2024年4月19日对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临环审字[2024]45号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2024年04月20日开工建设，2024年05月05日竣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14号）第十一条，现对建设项目调试日期进行公示。

调试日期: 2024年5月7日至2024年8月8日
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临朐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公司院内
联系人: 王奉志
联系电话: 18105365755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话、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正本



UNT2312022

检验检测报告

No. UNT2312022

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验收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07.08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一 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检单位	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王总	联系方式	18105365755
项目地址	潍坊市临朐县西环路 6699 号	采样日期	2024-06-27 至 2024-06-28
样品接收日期	2024-06-27 至 2024-06-28	检测日期	2024-06-27 至 2024-07-04

二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

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及样品状态详见下表。

检测一览表

序号	样品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1	有组织废气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20m)出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 3 次/天	吸收液、气袋
2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20m) 进口			
3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 4 次/天	吸收液、气袋
4		厂界下风向 1#			
5		厂界下风向 2#			
6		厂界下风向 3#			
7	废水	液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出口	总氮、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磷酸盐	检测 2 天 4 次/天	无色无味无浮油透明液体
8		液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口			乳白色无味无浮油不透明液体
9	噪声	东厂界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2 天 2 次/天	/
10		北厂界			
11		南厂界			
12		西厂界			

三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本次检测的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检出限详见下表。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 mg/N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三)亚甲 蓝分光光度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0.001 mg/N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0.004 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三)亚甲 蓝分光光度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0.001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废水	pH值(无量纲)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磷酸盐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四 检测结果

气象参数统计表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湿度 (%RH)	气压 (kPa)	
2024.06.27	11:06	西	1.6	34.8	23.6	99.71
	13:02	西	2.1	34.7	23.1	99.42
	15:00	西	2.4	34.8	20.8	99.28
	17:00	西	2.6	34.6	20.3	99.18
2024.06.28	06:28	东	2.1	24.3	53.2	99.16
	08:31	东	2.4	30.9	40.6	99.12
	11:31	东	2.0	33.9	26.4	99.01
	12:30	东	2.5	34.8	20.7	98.93
备注	无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24.06.27			2024.06.2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20m)出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 22020101	UNT23120 22020201	UNT23120 22020301	UNT23120 22020401	UNT23120 22020501	UNT23120 22020601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1.15	0.60	0.97	0.96	0.99	1.22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05	0.008	0.008	0.008	0.010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Nm ³)	0.052	0.054	0.047	0.043	0.064	0.065
		排放速率 (kg/h)	4.51×10 ⁻⁴	4.69×10 ⁻⁴	4.08×10 ⁻⁴	3.79×10 ⁻⁴	5.46×10 ⁻⁴	5.44×10 ⁻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354	416	309	416	354	354	
废气流量 (Nm ³ /h)	8669	8682	8685	8807	8539	8369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 DA003 (20m)进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 22010101	UNT23120 22010201	UNT23120 22010301	UNT23120 22010401	UNT23120 22010501	UNT23120 22010601	
	氨	实测浓度 (mg/Nm ³)	3.82	3.30	3.47	2.28	2.34	2.07
		排放速率 (kg/h)	0.031	0.027	0.028	0.019	0.019	0.017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24.06.27			2024.06.2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排放口DA003(20m)进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22010101	UNT2312022010201	UNT2312022010301	UNT2312022010401	UNT2312022010501	UNT2312022010601	
	硫化氢	实测浓度(mg/Nm ³)	15.8	16.1	15.6	14.4	14.0	15.9
		排放速率(kg/h)	0.129	0.133	0.128	0.119	0.114	0.132
	臭气浓度(无量纲)	1318	1122	1122	1122	1318	1318	
	废气流量(Nm ³ /h)	8148	8237	8189	8247	8176	8279	
备注	无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06.27	厂界上风向 1#	样品编码	UNT2312022030101	UNT2312022030201	UNT2312022030301	UNT23120220304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硫化氢(mg/m ³)	0.008	0.009	0.007	0.008
		氨(mg/m ³)	0.020	0.018	0.019	0.015
	厂界下风向 1#	样品编码	UNT2312022050101	UNT2312022050201	UNT2312022050301	UNT23120220504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1	13	13	11
		硫化氢(mg/m ³)	0.015	0.012	0.013	0.014
		氨(mg/m ³)	0.032	0.024	0.030	0.026
	厂界下风向 2#	样品编码	UNT2312022060101	UNT2312022060201	UNT2312022060301	UNT23120220604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5	14	12	14
		硫化氢(mg/m ³)	0.011	0.013	0.015	0.011
		氨(mg/m ³)	0.023	0.029	0.029	0.032
	厂界下风向 3#	样品编码	UNT2312022040101	UNT2312022040201	UNT2312022040301	UNT23120220404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13	15	14
		硫化氢(mg/m ³)	0.011	0.013	0.013	0.012
		氨(mg/m ³)	0.027	0.031	0.027	0.033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06.28	厂界上风向 1#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030501	UNT2312022 030601	UNT2312022 030701	UNT2312022 0308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硫化氢(mg/m ³)	0.007	0.006	0.008	0.009
		氨(mg/m ³)	0.016	0.019	0.018	0.019
	厂界下风向 1#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050501	UNT2312022 050601	UNT2312022 050701	UNT2312022 0508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1	12	14	15
		硫化氢(mg/m ³)	0.013	0.010	0.012	0.014
		氨(mg/m ³)	0.029	0.027	0.029	0.024
	厂界下风向 2#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060501	UNT2312022 060601	UNT2312022 060701	UNT2312022 0608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4	11	14	12
		硫化氢(mg/m ³)	0.011	0.013	0.015	0.012
		氨(mg/m ³)	0.029	0.028	0.026	0.029
	厂界下风向 3#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040501	UNT2312022 040601	UNT2312022 040701	UNT2312022 0408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5	12	13	13
		硫化氢(mg/m ³)	0.010	0.012	0.010	0.011
		氨(mg/m ³)	0.028	0.025	0.022	0.026
备注	无					

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06.27	液奶 2 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出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120101	UNT2312022 120201	UNT2312022 120301	UNT2312022 120401
		pH 值(无量纲)	8.1 (31.4℃)	8.2 (32.9℃)	8.2 (32.8℃)	8.2 (32.9℃)
		总氮 (以 N 计) (mg/L)	16.8	17.3	17.2	17.1
		化学需氧量(mg/L)	17	18	15	16
		氨氮 (以 N 计) (mg/L)	2.79	2.98	2.86	3.09
		动植物油(mg/L)	0.06L	0.06L	0.06L	0.06L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06.27	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出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120101	UNT2312022 120201	UNT2312022 120301	UNT2312022 120401
		悬浮物(mg/L)	22	20	28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4.0	4.2	3.6	3.8
		磷酸盐(以P计)(mg/L)	7.52	7.90	7.09	7.29
	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110101	UNT2312022 110201	UNT2312022 110301	UNT2312022 110401
		pH值(无量纲)	4.8(33.1℃)	9.6(32.1℃)	10.8(32.5℃)	10.2(32.2℃)
		总氮(以N计)(mg/L)	68.9	66.1	71.2	67.5
		化学需氧量(mg/L)	2.33×10 ³	2.43×10 ³	2.36×10 ³	2.56×10 ³
		氨氮(以N计)(mg/L)	20.9	20.6	21.2	20.3
		动植物油(mg/L)	4.82	4.59	4.60	4.66
		悬浮物(mg/L)	196	174	156	186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778	826	794	831
		磷酸盐(以P计)(mg/L)	21.3	22.3	22.0	21.7
	2024.06.28	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出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120501	UNT2312022 120601	UNT2312022 120701
pH值(无量纲)			8.1(31.9℃)	8.2(32.1℃)	8.2(32.3℃)	8.2(32.9℃)
总氮(以N计)(mg/L)			17.8	16.3	18.4	17.4
化学需氧量(mg/L)			20	18	21	19
氨氮(以N计)(mg/L)			3.10	3.24	2.91	2.72
动植物油(mg/L)			0.06L	0.06L	0.06L	0.06L
悬浮物(mg/L)			27	23	21	2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7.6	8.2	8.4	7.8
磷酸盐(以P计)(mg/L)			7.54	7.87	7.77	7.50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06.28	液奶2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水进口	样品编码	UNT2312022 110501	UNT2312022 110601	UNT2312022 110701	UNT2312022 110801
		pH值(无量纲)	12.4 (33.3℃)	10.7 (31.0℃)	10.5 (31.0℃)	5.9 (32.2℃)
		总氮(以N计)(mg/L)	61.9	62.9	64.9	63.4
		化学需氧量(mg/L)	2.31×10 ³	2.30×10 ³	2.07×10 ³	2.18×10 ³
		氨氮(以N计)(mg/L)	21.6	22.4	22.0	21.2
		动植物油(mg/L)	4.63	4.58	4.53	4.60
		悬浮物(mg/L)	162	190	144	176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748	808	796	774
		磷酸盐(以P计)(mg/L)	21.4	22.0	22.3	21.0
备注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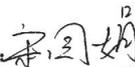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开始时间	时长 (min)	检测结果 Leq	检测结果 Lmax
				dB (A)	dB (A)
2024.06.27	UNT2312022070101 东厂界	15:54	2	51	/
	UNT2312022080101 西厂界	15:20	2	58	/
	UNT2312022090101 南厂界	15:43	2	50	/
	UNT2312022100101 北厂界	15:26	2	54	/
	UNT2312022070201 东厂界	23:19	2	44	50
	UNT2312022080201 西厂界	23:44	2	46	50
	UNT2312022090201 南厂界	23:33	2	45	57
	UNT2312022100201 北厂界	23:50	2	44	57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开始时间	时长 (min)	检测结果 Leq	检测结果 Lmax
				dB (A)	dB (A)
2024.06.28	UNT2312022070301 东厂界	00:01	2	43	53
	UNT2312022080301 西厂界	00:18	2	47	49
	UNT2312022090301 南厂界	00:08	2	45	50
	UNT2312022100301 北厂界	00:25	2	44	52
	UNT2312022070401 东厂界	09:57	2	53	/
	UNT2312022080401 西厂界	09:18	2	56	/
	UNT2312022090401 南厂界	10:49	2	49	/
	UNT2312022100401 北厂界	09:46	2	52	/
备注	天气情况：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检测期间 2024.06.27 昼间风速为 2.4m/s；夜间风速为 1.8m/s； 2024.06.28 昼间风速为 1.4m/s；夜间风速为 1.9m/s； 工况：正常生产				

五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
- 2、检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后使用，且均在有效周期内。
- 3、现场采样过程中严格按照方法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采样的规范性、科学性和代表性。
- 4、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或推荐）检测方法。检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相关环境检测标准、方法、规范，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 5、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

报告编制: 

报告审核:

报告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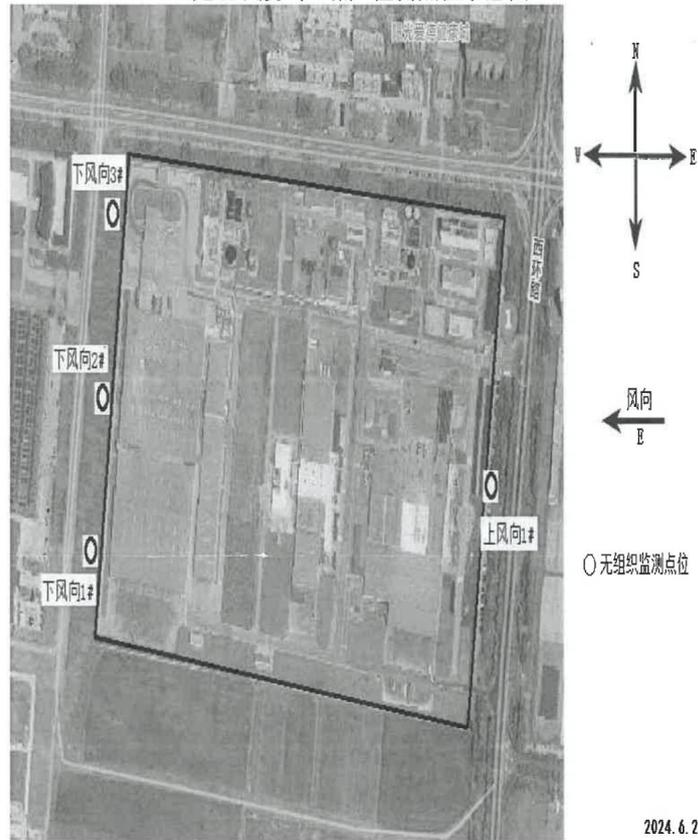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2024.0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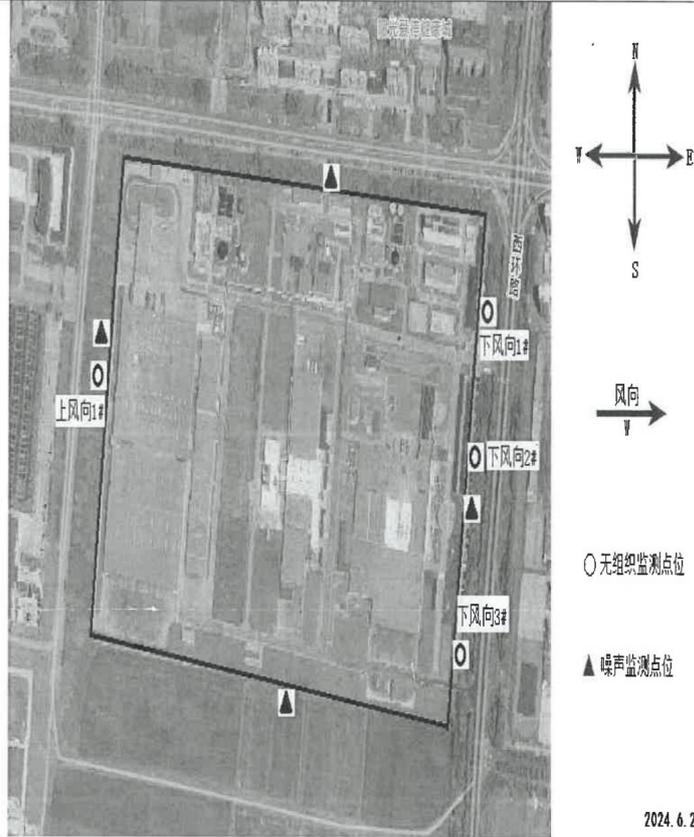


主要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滴定管	50mL	C-005
滴定管	50mL	C-006
分析天平	ML204	UNT-YQ-007
傅立叶红外交换光谱	nicolet iS5	UNT-YQ-011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36A	UNT-YQ-016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UNT-YQ-051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锅	LDZX-50FBS	UNT-YQ-055
空气采样器	崂应 2020 型	UNT-YQ-111
空气采样器	崂应 2020 型	UNT-YQ-112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UNT-YQ-271
数显温湿度表	TM837	UNT-YQ-276
大气采样器（两路）	ZR-3500 型	UNT-YQ-281
大气采样器（两路）	ZR-3500 型	UNT-YQ-28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UNT-YQ-289
声校准器	AWA6221B	UNT-YQ-294
大气采样器（两路）	ZR-3500	UNT-YQ-357
大气采样器（两路）	ZR-3500	UNT-YQ-358
空盒气压表	DYM3	UNT-YQ-363
玻璃液体温度计	0~100	UNT-YQ-44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D	UNT-YQ-457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	UNT-YQ-487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LC-2036	UNT-YQ-608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UNT-YQ-641
手持式烟气流速检测仪	ZR-3061 型	UNT-YQ-677
手持式烟气流速检测仪	ZR-3061 型	UNT-YQ-67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6S	UNT-YQ-706

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报 告 声 明

1. 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有任何涂改无效。
4. 我单位出具的报告项目号具有唯一性，“#”为替换报告；报告正文中。
加“*”表示本项目为委外检测，“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
的检出限，水和废水检测的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报所使
用方法的检出限值，并加标志位“L”；检测报告中排气筒高度信息由
委托单位提供。
5. 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送样检测的项目，我单位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送
样样品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
6. 若使用我单位报告用于宣传等其他目的，须经我单位许可。
7. 我单位检测结果报告仅对当次样品有效。
8. 我单位检测报告向客户发放“正本”，“副本”由我单位进行存档。
9.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10. 对于送样委托检测收到本报告一个月内，可凭我单位检测委托单领取
样品，否则，按我单位规定予以处理。

联系方式：

地址：潍坊经济开发区玄武东街 399 号高速仁和盛庭仁和大厦 311

检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民主街 2009 号寒亭高新技术产业园 6 座 3 楼

业务电话：0536-8981150 8981160

邮编：261031

E-mail: wfytc2015@163.com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验收检测项目质量控制报告

潍坊优特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7 页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验收检测项目
质量控制报告

受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06-27至2024-06-28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检测，并编写检测报告。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西环路6699号。

对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及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日期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验收检测项目

质量控制工作总结如下：

1.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在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检测过程中的所有检测因子均通过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241512341845。

2.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所有采样及检测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书。

3.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用于本项目检测的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后使用，且均在有效周期内。

4.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检测方案，现场采样、保存、运输、交接过程中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 T 55-200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等标准相关技术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采样的规范性、科学性和代表性。检测过程中所用分析方法均选用国家颁发的标准（或推荐）检测方法，且现行有效。

5.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在本项目检测过程中，按照质量控制相关要求，每批次样品进行了现场空白、实验室空白、有证标准物质或加标回收进行质量控制，要求空白试验分析值要求应低于方法检出限或方法规定值，有证标准物质测定结果要求在质控不确定度范围内；加标回收回收率应满足方法要求。并且每批样品应采集不少于10%的密码平行样；每批水样进行密码平行样、自控平行样的测定，自控平行样数量不少于样品数量的10%，计算相对偏差要求在规定误差范围内。

6.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检测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授权后发放。

7.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检测过程中形成的原始记录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整理归档保存，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表 1 有组织废气空白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氨 (mg/Nm ³)	ND	合格
硫化氢 (mg/Nm ³)	ND	合格

表 2 有组织废气有证标准物质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密码标样				
	质控编号	测定值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氨	质控 B23080013-02	0.958 mg/L	0.972 mg/L	0.061 mg/L	合格
硫化氢	B23070054-02A	0.749 mg/L	0.764 mg/L	0.078 mg/L	合格

表 3 无组织废气空白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氨 (mg/m ³)	ND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合格

表 4 无组织废气有证标准物质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密码标样				
	质控编号	测定值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氨	B23080013-02	0.968 mg/L	0.972 mg/L	0.061 mg/L	合格
硫化氢	B23070054-02A	0.768 mg/L	0.764 mg/L	0.078 mg/L	合格

表 5 废水空白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5L	合格
总氮 (以 N 计) (mg/L)	0.05L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4L	合格
氨氮 (以 N 计) (mg/L)	0.025L	合格
悬浮物 (mg/L)	4L	合格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是否合格
动植物油 (mg/L)	0.06L	合格
总磷 (磷酸盐) (以 P 计) (mg/L)	0.01L	合格

表 6 废水平行结果统计表

分析项目	精密度控制						
	平行样质控编号	常规样质控编号	平行样测定值 (mg/L)	常规样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偏差范围 (%)	是否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20401_平行	UNT2312022 120401	16	15	3.23	10	合格
总磷 (磷酸盐) (以 P 计)	UNT23120221 20401_平行	UNT2312022 120401	7.29	7.29	0.00	10	合格
总氮 (以 N 计)	UNT23120221 20401_平行	UNT2312022 120401	17.1	17.1	0.0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10401_平行	UNT2312022 110401	2.55×10 ³	2.56×10 ³	0.2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10401_平行	UNT2312022 110401	830	832	0.12	25	合格
氨氮 (以 N 计)	UNT23120221 20401_平行	UNT2312022 120401	3.09	3.09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20401_平行	UNT2312022 120401	3.7	3.8	1.33	2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10301_平行	UNT2312022 110301	790	798	0.50	25	合格
总磷 (磷酸盐) (以 P 计)	UNT23120221 20102	UNT2312022 120101	7.49	7.56	0.46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20102	UNT2312022 120101	17	17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20102	UNT2312022 120101	4.1	4.0	1.24	2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20301_平行	UNT2312022 120301	15	15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20301_平行	UNT2312022 120301	3.7	3.6	1.37	20	合格
氨氮 (以 N 计)	UNT23120221 20102	UNT2312022 120101	2.79	2.79	0.00	10	合格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分析项目	精密度控制						
	平行样质控编号	常规样质控编号	平行样测定值(mg/L)	常规样测定值(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	是否合格
总氮(以N计)	UNT23120221 20102	UNT2312022 120101	16.8	16.7	0.3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10301_平行	UNT2312022 110301	2.36×10 ³	2.37×10 ³	0.21	10	合格
氨氮(以N计)	UNT23120221 20502	UNT2312022 120501	3.13	3.07	0.97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20801_平行	UNT2312022 120801	19	19	0.0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20502	UNT2312022 120501	20	20	0.00	10	合格
总氮(以N计)	UNT23120221 20502	UNT2312022 120501	17.7	17.8	0.28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20801_平行	UNT2312022 120801	7.8	7.7	0.64	2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UNT23120221 10801_平行	UNT2312022 110801	2.18×10 ³	2.19×10 ³	0.23	10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UNT23120221 20801_平行	UNT2312022 120801	7.47	7.52	0.33	10	合格
氨氮(以N计)	UNT23120221 20801_平行	UNT2312022 120801	2.74	2.71	0.55	10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UNT23120221 20502	UNT2312022 120501	7.50	7.58	0.53	10	合格
总氮(以N计)	UNT23120221 20801_平行	UNT2312022 120801	17.4	17.4	0.00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UNT23120221 20502	UNT2312022 120501	7.7	7.6	0.65	20	合格



表 7 废水有证标准物质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密码标样				
	质控编号	测定值(mg/L)	保证值(mg/L)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B22110232-03	5.39	5.34	0.24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23030228-05	181	183	8	合格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	密码标样				
	质控编号	测定值 (mg/L)	保证值 (mg/L)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3040404-05	112	114	5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3040404-05	115	114	5	合格
总磷(磷酸盐)(以P计)	B22110232-03	5.32	5.34	0.24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23070104-03	25.2	24.7	1.4	合格
氨氮(以N计)	Z7350-04	14.6	14.51	0.87	合格
总氮(以N计)	B22110131-06	10.3	10.4	0.9	合格

表 8 噪声检测仪器校验表

采样仪器编号	校验日期	测量前校正 dB (A)	测量后校正 dB (A)	是否合格
UNT-YQ-289	2024.6.27 昼间	93.8	93.7	合格
	2024.6.27 夜间	93.8	93.7	合格
	2024.6.28 昼间	93.8	93.6	合格
	2024.6.28 夜间	93.8	93.7	合格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潍坊伊利二车间利乐钻改金典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311-370724-89-02-359052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西环路西侧胸山路南侧潍坊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2 乳制品制造 144* 除单纯混合、分装外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18度29分25.325秒， 北纬：36度30分17.218秒			
	设计生产能力	38880t/a				实际生产能力	38880t/a			环评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				审批文号	临环审表字[2024]45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5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年6月13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724556702817E001C			
	验收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5.6%、90.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7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2.6			
	实际总投资	577.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2.6			
	废水治理（万元）	8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680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4年6月27日至6月28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01.34	-	-	4.292	0	4.292	-	7.417	98.215	-	-	-3.125	
	化学需氧量	42.1	20	500	103.86	103.002	0.858	1.76	3.03	39.928	-	-	-2.172	
	氨氮	16.3	2.99	45	0.936	0.808	0.128	0.66	1.14	15.288	-	-	-1.012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